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7月29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屈晓蕾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一、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中标浙江玉环市项目暨拟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中标浙江玉环市项目暨拟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中标浙江临海市项目暨拟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中标浙江临海市项目暨拟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30日